



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5年8月11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柯博齡

聯絡電話：089-310180

**臺東地檢署製作「守護家鄉的一票 檢察長給鄉親的一封信」
寄送村里長、函請派出所轉交 結合基層力量全面反制妨害選舉**

本署為落實法務部「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工作綱領」，動員全民力量，構築反制妨害選舉防線之策進作為，並遵照最高檢察署指示，加強反制妨害選舉之宣導工作，特別製作「守護家鄉的一票—檢察長給鄉親的一封信」，除於本(8)月6日寄發給全縣139位村、里長，請其協助向村里民眾轉知，共同維護選舉公正、公平及民主價值外，並於今(11)日函請臺東縣警察局各分駐所、派出所，請其於拜訪轄區各「縣議員、鄉鎮市長、鄉鎮市民代表、村里長」有意參選人時一併轉交，籲請各參選人共同淨化選風，守護民主價值；並向支持者及一般民眾廣為宣導，一起維護選舉的公平與公正。

檢察長在信函中除了呼籲鄉親不買票不賣票，杜絕金錢介入選舉，以守護乾淨選風之外，也特別針對幽靈人口、境外勢力介入選舉及選舉賭盤等妨害選舉態樣加以說明，強化民眾對不法介入選舉的認知。

信函中也特別提醒民眾，若無實際居住，卻為使特定候選人當選而遷徙戶籍、取得投票權而投票，已涉犯虛遷戶籍罪，最高可處5年有期徒刑。若接受境外敵對勢力指示、委託或資助，免費或低價招待選民旅遊，藉此影響投票意向，其中招攬、出資者，可能觸犯投票行賄罪，最高可處10年有期徒刑。若以候選人得票數或當選與否作為下注標的之「選舉賭盤」，下注者最高可處6月有期徒刑，開設賭盤營利者最高可處5年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50萬元以下罰金。

信末也附上本署檢舉專線電話及檢舉賄選QR Code，鼓勵民眾勇於檢舉不法。

守護家鄉的一票-檢察長給鄉親的一封信

親愛的鄉親，您好，我是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檢察長蕭方舟：

115 年 11 月 28 日就是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的投票日，中央選舉委員會將在 115 年 8 月 20 日發布選舉公告，在選舉期間，請共同為維護選舉公正公平與民主價值而努力！

- 一、不買票、不賣票，守護乾淨選風。
- 二、如果沒有實際居住，為了使特定候選人當選，虛偽遷徙戶籍、取得投票權並投票，會觸犯虛遷戶籍罪，最高可處有期徒刑 5 年。
- 三、正常旅遊交流不受影響。但受人指示、委託或資助，以免費或顯不相當低價招攬選民前往大陸或其他地區旅遊，並要求團員支持特定政黨或候選人，不論招攬或接受招待，都可能觸犯選罷法或反滲透法。招攬、出資者，會觸犯投票行賄罪，最高可處 10 年有期徒刑；選民接受招待，並答應支持特定政黨或候選人，也是違法。如果是受境外滲透來源指示、委託或資助而犯罪，依反滲透法會加重刑責二分之一。
- 四、開設選舉賭盤或透過網路、通訊軟體、境外平台或其他方式，拿候選人會不會當選、得多少票來下注，不論開設賭盤或參與下注，都是違法；下注者最高可處 6 月有期徒刑，開設賭盤營利者最高可處 5 年有期徒刑，並得併科新臺幣 50 萬元以下罰金。
- 五、如您發現上述或其他任何妨害選舉之違法情事，請撥打本署檢舉專線(089-361169)檢舉。請放心，您的身分絕對保密，倘因您的檢舉而查獲境外勢力介選等妨害選舉案件，符合規定者，將會給與最高新臺幣 2,000 萬元檢舉獎金。

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檢察長蕭方舟

